

生活喜剧

四十来岁的范春雷是个我本善良的乐天派,作为面临着“中年危机”又怀才不遇的厨子,在家媳妇比自己年轻漂亮还成功,跟儿子称兄道弟还找不回辈分,丈母娘又哪儿瞧自己哪儿不顺眼,更倒霉的是一起撞车误会又让自己丢掉了饭店的工作,按理说该“否极泰来”了吧,没想到一个从天而降的易拉罐又让他阴差阳错救了一个带着身孕自杀的小保姆,这起意外事件拉开了他所有麻烦的大幕……

高个警察把老范摁在门口了

老范想了想,停住车说:“领导,像我这种情况,找警察就不是报警了。”“那是啥呀?”“那是自首了吧。”小婉一琢磨:“对,你是抢的别人。”“领导,我对这件事情的处理,有上、中、下三个策略,你看稳妥不稳妥?”老范又开始作总结性发言。“你说。”“上策,找到此人,赔礼道歉,和平解决。”“这是最好的,那中策呢?”“找到警方,说明情况,听从发落。”“下策呢?”“破罐子破摔,离家潜逃,浪迹天涯。”“去!至于吗?”小婉怒了。老范摊开手:“要不怎么说下策呢?得了,我找人去。”说完毅然决然地一推车子,撒腿一阵猛跑,“噌”地上车,扬长而去。



小婉看着老范的背影,感慨万千:“你可愁死我了!”老范走到一半,也发愁了——电动车没电,不走了。山寨车一没电,死沉沉的,推着都费劲。老范正没辙呢,抬头一寻摸,前方几十米开外,矗立着一个派出所,派出所外墙上的一大标语写着“有困难请找人民警察”,暖人肺腑。

老范心想:得,还就得找警察。虽说是给人添麻烦,谁让咱这车抛锚在派出所门口了呢。老范走到派出所门口,抬手敲门,不大会儿工夫,来了个浓眉毛高个子的警察,满脸正气,一看就是犯分子的天敌。高个警察态度很好:“请问您有什么事?”

老范脸上堆着笑,一手拎着头盔,一手拎着电瓶示意:“电瓶没电了,能借个插头用用不?我充10分钟就走,就10分钟!绝不耽误人民警察办案。”高个警察半天没说话,盯着老范直瞅。老范被盯得有点儿毛:“咋,咋的了?我就充充电,绝不耽误你们办案。”老范赶紧又解释一遍。

高个警察忽然松了口气:“正好,现在就有个案子要你配合一下。”老范纳闷:“咋配合呀?”“你把头盔戴上。”高个警察的态度并不生硬,但透出一股不容置疑的决断力。老范听话地戴上头盔,还不忘自夸:“不瞒你说,我这个交通规则意识很强的,平时骑车都戴头盔,多年如一日,全凭自觉。”“嗯,是挺自觉的。”高个警察点点头,忽地提高了声音,冲里面喊:“出来看看,是他不?”居然是早上和老范撞车,掏了老范钱包,又被老范反抢成功的那个年轻人。

还没等老范闹清楚这是啥情况,高个警察就把老范摁在门口了。

敢情掏老范钱包的年轻人先行一步,到派出所报警,顺手举报出老范特点鲜明的形象,然后老范就来自投罗网了。高个警察姓方,是这片的管片警官。还没等方警官审问,老范就声明,称自己是来还钱包的,还在这里能见到失主感到很高兴,然后规规矩矩把抢来的钱包当着警察的面,还给了失主。搞得丢钱包的年轻人一愣一愣的。年轻人名叫许大来,昨晚喝多了,早上骑车跟老范追尾,捡自己钱包的时候,被老范迷迷糊糊看见,给当成小偷了。

老范再三澄清,掏钱包一说纯属误会,是自己搞错状况了。现在范春雷没丢钱包,许大来也没丢钱包,任何人都没丢钱包,一切正常。方警官看了看老范那张诚恳的脸,问许大来:“他从背后顶着你,你亲眼看见他持枪了?”许大来说:“谁敢回头看啊,刀枪无眼的。”“那你那么肯定他是枪?”许大来眨眨眼:“感觉。”老范刚要张嘴,被方警官及时制止。方警官瞅瞅许大来,似乎很难理解他的反应:“感觉?第几感啊?”“是的,我相信我的感觉,要不然光天化日之下,他不可能那么凶凶极恶。”

许大来看样子是酒劲儿过去了,面对警察侃侃而谈。老范和许大来在派出所待了半天,非常奇妙的是,两人解除误会之后,随便一聊,竟然挺投机,大有一见如故的感觉。目前,俩人正并排坐在条凳上聊家常。老范拿着许大来的钱包,看着他的身份证:“你84年出生的啊?”许大来点头:“可不,25了。”老范感慨:“多好的年龄啊,花朵一般。听雷哥的,以后再也别这么喝酒了啊!伤身体。”“其实我平时也不怎么喝酒,主要是碰上点事儿。我本来是干房产中介的,现在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公司一下子把我们全给开了,这也是借酒浇愁,解个闷。”一说到失业的现状,许大来黯然了。老范劝他:“问题是喝酒浇不了愁,古诗不是说了嘛,借酒浇愁愁更愁,抽刀断水水更流,昨日像那东流水,离我远去不可留,今日乱我心,多烦忧……”老范一不小心,整出两句歌词来。

俩人唠得正热乎,方警官端了两杯水进来:“哟,哥儿俩唠上了?”老范和许大来同时站起来,老范先说话:“误会,这是一个充满了传奇色彩的大误会。”“等会儿,先别甩词,下一步打算怎么办?”方警官制止老范继续发挥,看着两个人。

生财之道

老康无权无势又年轻,坠入人生谷底,绝地反击,三年成为百万富翁。他做的事,都没有难度;他遇到的机会,是我们天天都碰到的机会;他靠最平庸的方式,经过3年坚持,最终成为百万富翁。老康成功的奇特之处,在于他做的事没有任何奇特之处!从老康身上,你将学会那些白手起家的百万富翁都有的“特异功能”:从日常生活中认出遍地发财机会。一旦你拥有这种“特异功能”,发财好比例行公事!

我成了百万富翁

2009年1月16日 星期五 晴

这时小玉和周媛已经准备好了饭,我们全家五口人围在桌子边吃饭,儿子在桌子中间钻来钻去,像条泥鳅一样。

周媛说:“马上就春节了,什么时候回家啊?”

我说:“随时都可以,你不是经常回去吗?”

她说:“我是说你们老家,你就不打算请我再去看看?”

周媛在2003年的时候曾经跟我一起回去过一趟。但她对农村生活很不适应,并直言说,如果她早知道我生活在这样贫穷的地方,还真不一定嫁给我。

我故意说:“你不嫌我们老家穷吗?”

周媛说:“反正你都把我骗到手了,还嫌什么?”

我问小玉:“你今年是回你们家呢,还是回我们家?”

小玉看了一眼弟弟,说:“这我可做不了主,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一切听老公安排。”

弟弟说:“这才像我媳妇嘛。今年回我们家,明年去你们家。”

周媛听说小玉也要去,就立即绘声绘色地向她介绍我们老家的种种状况。说到开心处,两人就在旁边嘻嘻地笑。

看着她们如此开心,我却陷入了沉默。

我想把这些经历,献给所有在路上的人

2009年10月3日 星期六 晴

很久很久没有再写日记了。公司的事情越来越多,盘子也越做越大。自从挺过最艰难的前三年,一切都越做越顺。很早以前就有一位生意很成功的长辈对我说过:“小康啊,生意一旦上路,成功和发财的速度,会让你自己

都难以想象。”我的经历正在验证着他的正确。

今天,是我搬新家的日子。

为了让家人住得更舒服一些,我刚刚在市中心又买了一套房子,200平方米。

我打算尽早搬进这个新家,因为新家里有专门给儿子布置的“玩具工作室”,以及我自己的一个很大的书房,我想在新的一年里多读点儿书。

早上起来,我和周媛开始收拾东西。在收拾房间的时候,无意中,我发现了这本以前的日记,它被周媛很精心地保存在一个纸盒里……

我坐在地板上,随手翻了几页,不知不觉便沉浸到往事中,再合上日记的时候,竟发现天色已近黄昏。

“想起过去了吧?”周媛微笑着站在门口。

“呵呵。”我笑了笑,问:“搬家公司怎么还没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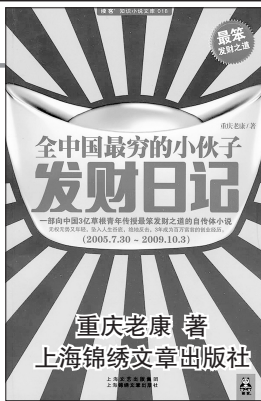
“我让他们回去了。”周媛说,“我看你坐在这里,整个下午都一动不动,不忍心打扰你。”

我心里五味杂陈,说不出的感觉让我鼻子都酸了。

我走过去抱住她:“谢谢你还保存着我的日记,你真了不起。”

“最了不起的是你。”周媛在我耳边轻轻地说。

就在那一刻,我做出了一个决定:我想把这些经历,献给所有在路上的人——我曾是一个落魄青年,没有存款,没有房子;读的是烂学校、破专业,一无所长;毕业后混了多年,稀里糊涂,不幸下岗;因为混得差,朋友都断了联系。举目望去,出路全无。看见老婆就内疚,丈母娘面前更是抬不起头。而



远在农村的老父母,还以为我在城里混得不错,我只好一直逃避……我曾心生绝望,但我最终选择了绝地反击。那些经历都在这本日记里真实地记录着。

时至今日,很多以前的朋友都说我发财了。有时候,我自己也有点儿很舒心的小感觉。但其实,作为一个生意人,眼见的有钱人多了去了,而我忙碌着做生意,手头也永远紧巴巴地没几个余钱,要说发财,真的有些不好意思。

可话又说回来,我现在的境遇,放在前几年看来,那确实是发了大财的样子。想想当年在工地上用电锤打眼的情景,想想更早前一碗面条管一天的日子……谁又能想到,我有一天会拥有自己的公司和家业?

我想,如果说这本日记对大家有一点儿价值的话,这个价值就是:我确实是一个比较笨的人,有时候我会徒劳无功地去争取一些聪明人一看就知道很渺茫可笑的机会,但这种笨有时候又会让我抓到一些聪明人放弃掉的机会。我基本上想不出什么一劳永逸的发财绝招,我的方式永远是“吭哧吭哧”地往前走,一天走一小步,不知不觉就走到了今天。

道理都很简单,很笨,只有笨人会理解,会相信这些简单的道理。

我都能发财,何况兄弟你!(全文完,本报有删节)

从下周起,本报开始连载《我最想要的理财书》,敬请关注。 34

惊悚悬疑

上世纪六十年代,身为新中国第一批地质勘探队员,我们被秘密选调到某地质工程大队。一纸密令,我们不明目的、不明地点、不明原因,来到最老到的地质工程师都不能确认的中蒙边境原始丛林——该书描述了地心1200米深处令人窒息的秘密——勘探队员永生难忘的地质实录。整个故事神奇诡异、悬念迭出。

滑落中我的脑子一片混乱

没有任何空袭的迹象,狂乱的警报好像一个玩笑,探照灯扫来扫去,除了岩石什么都没有。扫了一段时间后,灯光重新移动到水平,接着往下朝深渊的下方照去。这个深渊的深度完全无法想象,却出乎我的意料。探照灯的光柱照下去,虽然模糊,却可以照射到深渊底下的情形——深渊似乎并不深。我再一看马上醒悟过来:探照灯照到的并不是深渊的底部,而是一团巨大的灰色浓雾,缓缓地飘升上来。

马上把脚探了下去,对我说:你快跑!我去通知——话还没说完,突然他脚下踩的那根铁丝梯就断了,人一下子就滑了下去,幸好大坝是倾斜的,他没有完全掉下去,而是挂在了了一处裸露的钢筋上。我大惊失色,忙伸手去够他,但我错估了自己的力量和姿势,我已经探出大坝非常多,刚开始还好,等副班长的力量全部压到我的手臂上,我才发现我竟然撑不住,两个人同时往下滑去。

滑落中我的脑子一片混乱,手胡乱地抓着,但什么都抓不到,紧接着我突然感觉一顿,肩膀一紧,落势竟然停住了。我往上看,只见混凝土外墙上,每隔一只巴掌长短就有一条钢筋的尖端暴露出来,因为形状是钩子状,所以就碰巧挂住我刚才搜到来的水壶带子,硬把我扯住了。

副班长却找不到了,我定了定神,拼命拉着水壶的带子爬到了探照灯射出的飘窗前,就在我用手去抓那窗的时候,我突然感觉手没力气。就在我绝望的时候,突然从那飘窗里伸出来一只手,将我抓住并拖了进去。我摔到地上,看到一个缩在探照灯后面的影子,只那一眼,我就发现这个人非常瘦小,绝对不是王四川。我心说难道是遗留下来的日本人?下意识想躲避,但这人搔了搔头,有些犹豫地扯掉了防毒面具。我一看,这人竟然是副班长留下来照顾陈落户和袁喜乐的那个小兵。我当时真想给他个拥抱,问他其他两个人怎么样了?但他神色紧张,对我道:“快跟我来!”说着又戴上了防毒面具,把我扶起来往房间里拉。我对他说副班长可能还在外面,他说等一下他去看。我被扶到房间里,这里应该是机房的技术层,房间的尽头是一面完全由铁浇注的墙壁,上面有一扇圆形的气闭铁门。小兵转动转盘式的

门门,将门打开把我扶了进去。再里面是一间密封的房间,我一眼就看到袁喜乐缩在房间的角落里,而陈落户坐在椅子上,看到我,神经质地站了起来。眼里全是血丝,嘴巴一翕一合,也不知道想说什么。

在这里看到他们,实在是出乎我的意料,我问陈落户是怎么来这里的,他说他当时发现涨水之后,那小兵就来救他们。他们吹起皮筏子,一路往下,结果水涨得太快,在暗河的顶部一路过来应该有不止一个岔洞,只是我们探路的时候没有发现,涨水的时候他们控制不住结果被冲到了一个岔洞里,就冲到了这里。

正说着的时候,三扇门又打了开来,小兵背着副班长冲进来,捂着鼻子大口喘气,对我们大叫道:“快关门!”陈落户一下跳起关上了门,我从门上的玻璃孔往准备室看去,只见准备室外的气闭门没有关,一股灰色的雾气,正缓缓地门口蔓延进来。这层东西很古怪又迅速地涌了进来,一会就涌满了外边的房间,却被紧闭的气门成功挡住。看到这里我暗暗咋舌,心想如果现在我还任在外面,不知道会是个什么样子。难道会和落水洞里的尸体一样?

一旁的陈落户招呼我帮忙,副班长把我们抬到了写字台,满头是血,小兵大口喘着气,手忙脚乱地检查他的伤口。我问小兵在哪里找到副班长的?他说就在下面一点点距离,副班长没我这么走运,一直摔了下去,直到撞上了缓冲条才停了下来。

副班长心跳和呼吸都有,但是神志有点迷糊,脑袋上还有个伤口,估计是下落的时候撞到的。我们一起把副班长的伤口处理了一下,然后我问那小兵他们是怎么找到这个地方的。小兵一脸茫然,说是袁喜乐带他们来的。

